

证券代码：603518

证券简称：维格娜丝

公告编号：2020-021

转债代码：113527

转债简称：维格转债

维格娜丝时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改《维格娜丝时装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因公司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且2019年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19年7月30日至2025年1月23日处于转股期，已有部分债券转为股权。根据《公司法（2018修正）》、《上市公司治理准则（2018年修订）》等规定及锦泓时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营发展与实际业务需要，公司拟对《锦泓时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本次《公司章程》修订的具体内容如下：

原条款	修订后的条款
第七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80,265,993元。	第七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51,119,210元。
第二十条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的股份总数为110,985,000股，均为普通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完成后的股份总数为147,980,000股，股本结构为普通股147,980,000股。公司于2017年10月30日完成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后的股份总数为152,291,564股，股本结构为普通股152,291,564股。公司于2018年3月6日完成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业，完成后股份总数为180,553,993股，股本结构为普通股180,553,993股。	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251,119,210股，公司股本结构均为普通股。
第二百〇九条 本章程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之日起施行	第二百〇九条 本章程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除上述修订外，原《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尚需提交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待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的《公司章

程》，公司将报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备案，并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

特此公告

锦泓时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8日